**工伤认定公示**

偃师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于2025年6月12日受理了许素桃、张晓丹、张晓瑜、张亚峰申请的张西厚的工伤认定申请。经调查核实，张西厚死亡符合《工伤保险条例》第十四条第六款的规定，拟作出工伤认定决定。为确保工伤认定公平、公正，现将工亡职工情况公示如下，公示期为五天，如有异议，请在公示期内及时与偃师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养老工伤保险科联系。

举报电话：0379-67713606

盖章

2025年07月30日

**拟认定工伤职工基本情况**

用人单位名称：洛阳市偃师区岳滩镇钢堡办公家具经营部

职工姓名：张西厚 性别：男

身份证号：410321196606180037

事故简述：2023年12月17日7时31分左右，洛阳市偃师区岳滩镇钢堡办公家具经营部员工张西厚在骑电动二轮车沿偃师斟鄩大道由西向东去上班途中突发交通事故，造成张西厚身体多处受伤，后经洛阳市偃师人民医院急诊重症监护病房抢救无效死亡，经偃师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道路交通事故认定书》认定：张西厚无责任。

**工伤认定公示**

偃师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于2025年6月24日受理了茹章栓申请的茹海峰的工伤认定申请。经调查核实，茹海峰死亡符合《工伤保险条例》第十五条第一款的规定，拟作出工伤认定决定。为确保工伤认定公平、公正，现将工亡职工情况公示如下，公示期为五天，如有异议，请在公示期内及时与偃师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养老工伤保险科联系。

举报电话：0379-67713606

盖章

2025年07月30日

**拟认定工伤职工基本情况**

用人单位名称：洛阳畅丰汽车检修服务有限公司

职工姓名：茹海峰 性别：男

身份证号：411221198707292016

事故简述：2024年10月27日11时24分左右，洛阳畅丰汽车检修服务有限公司员工茹海峰在公司休息室被同事发现意识丧失，后该同事拨打120急救电话，洛阳市偃师人民医院救护车于11时53分左右赶到，经抢救无效于12时45分宣告茹海峰死亡，死亡原因：猝死。